

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9日以通讯传真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名，实际到会董事11名。会议的召开与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智汇湾创新中心项目委托运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郭瑾、李光宁、谢浩、邹超勇实施了回避表决。

同意子公司珠海华金智汇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智汇湾公司”）与珠海华发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产业园公司”）签订《委托运营管理合同》（合同金额总计不超过¥5,783,210），由后者对智汇湾创新中心项目开展一系列预招商和运营管理工作，并授权智汇湾公司与产业园公司就该项目签署《委托运营管理合同》并处理相关一切事宜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《关于签订智汇湾创新中心项目委托运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0日